

中華空間資訊學會學生專題及論文競賽辦法

(100年9月1日第五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)

(102年9月14日第六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)

(108年9月29日第九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)

(112年11月19日第十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)

一、競賽目的

中華空間資訊學會(以下簡稱本會)為鼓勵大學及研究所(在校)學生參與空間資訊相關主題之實務專題製作或學術論文研究,以培養學生具備實務操作與團隊合作之作業能力,或具備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之研究能力,特訂定本會學生專題及論文競賽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二、參賽資格

本項競賽分為「實務專題」及「學術論文」兩類組,凡本會團體、個人會員或非會員之指導老師所推薦之全國大學及研究所在學學生,於競賽前一年內完成且尚未發表之成果,均得報名參與本項競賽。

三、競賽籌辦

1. 由本會學術委員會擔任召集,並得邀請本會理監事若干人組成「競賽籌劃工作小組」,負責競賽及評審相關事宜。競賽日期以配合本會會員大會召開日期為主,時間與地點另訂之。
2. 本會補助每屆競賽活動所需費用以新臺幣伍萬元為原則,另可邀請本會個人或團體會員或國內外專業團體贊助競賽獎金。

四、競賽報名

1. 報名表一份(如附件),須經指導老師簽名推薦。
2. 報名「實務專題」競賽者(含團隊或個人),須提交4頁以內之精簡報告一份。
3. 報名「學術論文」競賽者(限個人),須提交20頁以內之論文全文一份,格式不拘。

五、競賽活動

1. 由「競賽籌劃工作小組」就本會相關之產官學研各界中,邀請具有傑出成就或豐富經驗之6-15位專家學者,擔任「競賽評審委員會」之委員。
2. 競賽評審委員須於公開競賽前2週,就競賽報名者所提交之精簡報告或論文全文完成初賽,並正式通知入選者參與公開競賽(複賽)活

動之相關規定。

3. 入選公開競賽者，須依公開競賽規則自行設計展示內容，展示方式除口頭發表外，另可輔以壁報、投影片、書面、實體或電腦顯示等。展示場地原則僅提供網路資源，其他軟硬體設備皆應由競賽者自行準備。
4. 競賽評審委員於公開競賽活動當天，應參與完成所有組別所展示或發表之成果，並進行評分。

六、競賽評審

1. 初賽：以文件審查為之，分數佔 30%，擇優參與公開競賽（複賽）。
2. 複賽：以展示或發表為之，分數佔 70%。
3. 決賽：由「競賽評審委員會」分別依初賽、複賽分數，評定決賽之總成績，並核予各類組特優獎、優等獎以及佳作獎；惟各獎項名額，可視競賽進行情況而定之。

七、競賽獎勵

得獎專題及論文之指導老師及學生，由本會頒給獎牌或獎狀，學生另頒給獎金，標準如下：特優獎新臺幣伍仟元、優等獎新臺幣參仟元、佳作獎新臺幣貳仟元；惟各獎項金額，可視競賽籌辦情況調整之。

八、其他規定

1. 本會對得獎專題及論文，保有出刊或推薦發表之優先權利。
2. 參加競賽學生得加入本會會員，首年會費惠予減半。

九、本辦法自發布日起施行。

中華空間資訊學會學生專題及論文競賽 報名表

學校及學系(科)名稱		
學生姓名(代表人)		
電子信箱(代表人)		
聯絡電話(代表人)		
參賽類別	☐ 實務專題(大學)	
	☐ 學術論文(大學)	
	☐ 學術論文(研究所)	
作品名稱		
作品作者(全組)	姓 名	所 屬 科 系 年 級
指導老師姓名、 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		
本會對得獎專題及論文，保有出刊或推薦發表之優先權利。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 簽名： 指導老師簽名： 年 月 日		

裝

訂

線

中華空間資訊學會

115年學生專題及論文競賽



競賽組別

實務專題 (大學)
學術論文 (大學)
學術論文 (研究所)

競賽獎項

特優獎5000元
優等獎3000元
佳作2000元



競賽複賽及頒獎於115年會員大會中進行

會員大會時間：115年4月11日 (六)

會員大會地點：中興大學應用科技大樓B1會議廳

報名方式

採通訊報名，115年1月31日前提交報名表、專題及論文全文電子檔，以e-mail寄至wenny1028@gmail.com
3月10日前通知進入複賽名單

競賽辦法

